

深圳市龙岗区教育局

龙岗区教育局 龙岗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关于拟认定南京师大附属龙岗学校等 24 所学校 为广东省依法治校达标校的公示

为加快我区依法治校工作步伐，推进我区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，根据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全面开展依法治校创建活动的通知》、《深圳市教育局关于全面开展依法治校创建活动的通知》以及《深圳市教育局关于开展 2020 年依法治校达标校认定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我区教育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0 年广东省依法治校达标校申报验收工作。

经过各学校申报、各街道教育办审核、区教育部门审批，区教育局、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拟认定南京师大附属龙岗学校等 24 所学校为广东省依法治校达标校，现将名单予以公示（见附件）。

公示期 2020 年 12 月 17 日—21 日。公示期间，任何单位和个人均可通过来信、来电、来访等形式，向龙岗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反映情况。反映情况应实事求是，客观公正，并提供相关证据。反映人必须提供真实姓名及联系方式，以示负责。反映问题一经查实，有关部门将予以处理并进行反馈。

联系地址：龙岗区清林中路 213 号教育大厦 314 室

联系人：罗清辉

联系电话：89551980

邮政编码：518172

电子邮箱：jydds@lg.gov.cn



附件：

2020 年龙岗区拟认定为广东省依法治校 达标校的学校名单（24 所）

- 1、2019 年 9 月新办公办学校 3 所：南京师大附属龙岗学校、上海外国语大学附属龙岗学校、仙田外国语学校
- 2、龙岗街道 3 所：鸣城（凯瑞特）学校、华升学校、惠民小学
- 3、坪地街道 1 所：同兴学校
- 4、南湾街道 1 所：南芳学校
- 5、龙城街道 3 所：龙联学校、英才小学、华城学校
- 6、布吉街道 5 所：春蕾小学、启元学校、丽湖学校、布吉爱爱学校、中兴小学
- 7、横岗街道 3 所：德龙学校、康艺学校、康乐小学
- 8、平湖街道 3 所：龙湖学校、平南学校、启英学校
- 9、坂田街道 2 所：雪象学校、宏扬学校